

政府總部
勞工及福利局
香港添馬添美道
政府總部



LABOUR AND WELFARE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本函檔號 Our Ref.: LWB T4/18/29

來函檔號 Your Ref.:

香港中區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福利事務委員會秘書
詹詠儀女士

詹女士：

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計劃下的補助金及特別津貼

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秘書處於 2019 年 2 月 1 日致勞工及福利局的電郵已收悉。由於委員會會在 2019 年 2 月 11 日的會議上就「檢討綜援計劃下的補助金及特別津貼」作出討論，因應時間關係，我們就來函內的提問作出扼要回應如下：

- (一) 綜援是以家庭為申領單位。社會福利署（社署）會按至每宗綜援個案的不同家庭成員人數及個別成員的需要
- (三) 發放不同的標準金額、補助金和特別津貼。就此，社署沒有備存每項補助金及特別津貼的受助人數字。另外，社署並沒有備存問題所述有關「須照顧家庭人士」的統計數字。
- (四) 「豁免計算入息」是指在評估受助人應得的綜援金額時，無須在援助金額中扣減的工作入息。豁免計算入息的安排，目的是鼓勵綜援受助人就業和繼續工作。社署沒有備存按合資格家庭成員人數及同一家庭內有多少人同時獲得豁免計算入息劃分的受助人數。在 2014-15 至 2018-19 年度，按個案類別劃分，受惠於豁免計算入息安排的綜援受助人數目表列如下：

個案分類	受惠於豁免計算入息安排的綜援受助人數目				
	2014-15	2015-16	2016-17	2017-18	2018-19 (截至 2018 年 12 月底)
長者	2 545	2 540	2 440	2 370	2 345
永久性殘疾	3 110	3 072	3 022	2 930	2 882
健康欠佳	2 530	2 437	2 356	2 334	2 242
單親	5 605	4 781	4 341	3 866	3 453
低收入	6 546	5 347	4 460	3 639	3 128
失業	4 322	3 617	3 238	2 728	2 526
其他	196	148	153	148	154
總計	24 854	21 942	20 010	18 015	16 730

(五) 由 2013 年 1 月至 2018 年 11 月底，共有 95 774 人次參加綜援計劃下的「自力更生綜合就業援助計劃」。社署沒有備存問題所述按財政年度劃分參加人數的分項數字、因「違反承諾」而被扣減金額的人數及被扣減金額總數的統計數字。

(六) 根據社署的記錄，綜援租金津貼可全數支付絕大部分的公屋住戶 (97%) 和 40% 的私人樓宇住戶的租金。社署署長亦可行使酌情權，批准向居於私人樓宇並正在輪候體恤安置或受資助安老院舍宿位的綜援住戶，發放超過最高金額的租金津貼，以繳付其實際支付的租金。

為紓緩一些租住私人樓宇的綜援住戶在租金上升時所面對的經濟壓力，關愛基金在 2011 年、2013 年至 2016 年實施名為「為租住私人樓宇的綜援住戶提供津貼」的項目，向租住私人樓宇而需繳交租金高於綜援計劃下租金津貼最高金額的住戶，提供一筆過津貼。關愛基金在 2017 年再度推行並優化此項目，在訂定津貼金額時考慮合資格綜援住戶實際繳付的租金。在經優化的方案下，合資格綜援住戶可獲發的最高津貼額會較以往高 (一人住戶由一筆過 2,000 元提高至一年最多約 3,400 元；而二人或以上住戶則視乎住戶人數，由一筆過 4,000 元提高至一年最多約 6,800 元至 11,900 元不等)，使綜援戶的實際租金和政府資助水平之間的差

距進一步收窄。項目為期兩年，政府會留意項目的推行情況，以作為日後可能恆常化的運作模式。

我們樂意在上述福利事務委員會會議聆聽議員的意見。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葉菁蓉



代行)

副本送：
社會福利署署長

(經辦人：劉彩霞女士)

2019年2月11日